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机科奖办函【2020】第01号

关于开展2020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0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将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进行。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开始受理推荐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 1、技术发明类；
- 2、科学技术进步类，包括：
 - (1) 技术开发类项目；
 - (2)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
 - (3) 软科学、标准和检测类项目；
 - (4)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

二、推荐办法

1、机构推荐

中国机械工业各行业协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各分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机械工业协会（联合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各专业分会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机械工程学会等，为各行业、领域和地区的推荐机构。推荐机构需在《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2020版）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法人公章。

2、直接推荐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直属会员单位、机械工业领域相关的科研院所（含转制院所）、大专院校、勘察及设计院、出版机构等，可直接推荐（仅限本单位作为第一完成单位的项目），但需在《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2020版）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法人公章。

三、推荐材料要求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2020版）是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评审的主要依据，包括主件部分和附件部分。

1、推荐书主件部分

项目申报单位需登录机械奖励申报系统，并按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说明要求，在线填写和上传相关材料。推荐书应当完整、真实，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

2、附件材料

必备附件：

（1）技术评价证明。近三年由第三方评价机构出具的科技成果鉴定（评价）报告，每个项目至少提供一份技术评价证明。

（2）科技查新报告。近三年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查新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查新报告。

（3）核心知识产权证明。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创新点且已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证和权利要求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相关论文和专著等。

（4）检测报告。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技术检测检验（试验）报告。

（5）成果应用证明。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17年12月31日之前应用）的主要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材料，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如应用证明包含经济效益，需加盖单位财务专用章。

其他附件：

(6) 申报软科学、标准检测、科技图书与科普等类项目，需提供软科学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800字以内）；标准检测、科技图书与科普等正式出版物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具体要求详见《2020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

(7)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具体要求详见《2020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

(8) 科技成果登记证书（非必须）。

(9) 其他证明材料。包括可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

上述附件材料总数不超过80页。电子版附件内容应与书面附件一致，以JPG格式文件提交，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300KB。

3、推荐书主件部分通过系统提交后生成带条码正式版后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一致），并在相应栏目签字盖章；

4、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宋体小四号字，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其中原件1份（封面顶部右上角标注“原件”字样），复印件1份。

5、所有申报材料一律不予退回。推荐机构或申报单位如需留档，请自行备份。

四、其他事项

1、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汽车整车类项目不属于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范围；

2、同一人在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推荐项目的完成人（包括科学技术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

3、2019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已经受理并进入评审程序（网评或初评会）但未获奖的项目，不得在2020年度再次推荐，可隔年再次推荐；

4、凡已受理并进入评审程序（网评或初评会）的推荐项目，不得

修改或撤销。

5、推荐项目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取费用。

五、推荐时间

1、网上推荐时间。自2020年1月1日8:00起至3月31日16:00止。逾期网站系统平台关闭不再受理。

2、纸质推荐书递交时间。各推荐单位将纸质推荐书(含附件材料)一式两份，于2020年4月10日前报送或快递至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逾期未收到将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申报网址：www.cmiao.com.cn

单位：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3号楼五层东厅(100037)

联系人：牛芳 席敏

联系电话：010-68326820 010-68351688

传真：010-68351688

技术支持：席敏(010-68351688)

电子邮箱：chinajixiekjj@163.com

附件：

《2020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2020 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推荐工作手册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目 录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年度工作日程.....	2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3
推荐书填写说明	18
关于推荐工人技术创新组补充说明.....	23
关于推荐标准检测软科学组补充说明.....	24
关于推荐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补充说明.....	25
公报格式文件	29
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30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年度工作日程

时间	工作安排
1-3 月	受理推荐项目
4 月	形式审查, 补充材料
5 月	确定受理项目
6 月	网络初评
7-8 月	专业评审组评审
9 月	评审委员会评审
10 月	评审结果公示
10-11 月	报管理委员会批准
11-12 月	发布表彰通报, 领取获奖证书及公报
12 月	提名国家科学技术奖励项目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2020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奖励类别：

序号：

编号：

项 目 名 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主 题 词			
专业分类 名 称	1	代 码	
	2	代 码	
	3	代 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任 务 来 源			
具体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不超过 5 项，300 字）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项目简介

（限 1 页）重点介绍项目的重要性的意义、立项背景、主要科技内容、技术经济指标、授权知识产权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及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等。

三、主要科技创新

（限 10 页）客观、详实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详细技术内容；主要技术创新点；与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效益、市场竞争力的比较，并列明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

四、第三方评价

（限 2 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结论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内容包括鉴定结论、验收意见、评价结论以及国家相关部门或第三方出具的技术检测报告结论等；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性意见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结论依据。

<p>技术评价证明</p>	<p>注：（必填，可多选）每个项目至少提供一份近三年出具的技术评价证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鉴定报告 组织鉴定单位： _____ 日期：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 组织评价单位： _____ 日期：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报告 组织验收单位： _____ 日期： _____</p>
<p>其他证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技术检测检验（试验）报告 检测机构名称： _____ 出具检测报告时间：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查新资质的查新机构出具的查新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查新报告（国内）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查新报告（国内外） 查新机构名称： _____ 出具查新报告时间： _____</p>
<p>科技成果登记</p>	<p>指该推荐项目成果鉴定（评价）或验收后是否进行成果登记</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 批准登记机构名称： _____ 批准登记号（登记证书编号）： _____ 登记日期：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注：此表仅作形式审查和统计汇总分析用，请如实进行勾选，组织单位的名称应与所盖公章完全一致，日期填写报告出具时间。如果一种类型报告有多个，请填写日期最新的或者组织单位级别更权威的。

五、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推广应用情况（限 2 页）

应就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概述，并提供主要应用单位详细情况。

2、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标准、软科学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

单位：万元人民币

年 份	新增销售额	新 增 利 润	新 增 税 收
累 计			

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限 500 字）

3. 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限 800 字）

指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项目应用推广后，本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

十、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意见：（限 600 字）根据推荐项目的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等，写明推荐理由、推荐奖种和推荐等级。

推荐该项目为_____（科学技术进步类、技术发明类）_____等奖。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推荐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二、附件目录

1、必备附件：

(1) **技术评价证明**。近三年由第三方评价机构出具的科技成果鉴定（评价）报告，每个项目至少提供一份技术评价证明。

(2) **科技查新报告**。近三年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查新资质的查新机构出具的查新报告。

(3)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创新点且已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证书页和权利要求书首页、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相关论文和专著等。

(4) **检测报告**。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技术检测检验（试验）报告。

(5) **成果应用证明**。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17年12月31日之前应用）的主要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材料，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如应用证明包含经济效益，需加盖单位财务专用章。

2、其他附件：

(6) 对软科学、检测检验标准、科技图书与科学普及等项目，需提供软科学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检测检验标准、科技图书与科普等正式出版物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具体要求详见《2020年度推荐工作手册》。

(7)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具体要求详见《2020年度推荐工作手册》。

(8) 科技成果登记证书（非必须）。

(9) 其他证明材料。包括可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是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严格按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推荐通知”要求，按推荐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包括电子版推荐书和纸质推荐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两部分，需按要求登陆系统（www.cmiao.com.cn）在线填写和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纸质版推荐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两部分，主件部分的页边距建议左右各 3.2cm，上下各 2.8cm（以推荐系统提供的下载模板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可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主件在系统中填写完毕后直接下载 PDF 格式打印（正式版包含水印和条形码），附件不需从系统中打印。推荐书主件及附件合订本一式两份，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其中一套完整材料必须是原件（完成单位盖章页、推荐单位盖章页、完成人签字页、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页签字），原件在右上角标注“原件”字样；装订后《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勿另附加封面，以“一、项目基本情况”作为首页。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专业评审组》：根据本项目所属专业领域，按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各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由系统根据推荐书填写的**第一个**专业分类名称，自动生成。

2、《奖励类别》：分为**技术发明**和**科技进步**两种，双击项目列表选择栏中的“代码”按钮自动填写。

3、《序号》、《编号》：由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4、《项目名称（中文）》：不超过 30 个汉字。应当紧密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

注：标准类项目应直接使用该标准正式发布的名称，并标注标准号，如《×××标准（标准号×××）》。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应直接用该图书的名称，并加书名号，后加括号标明第几版（卷），如《×××》（第×版）。

5、《主要完成人》：由系统根据“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6、《主要完成单位》：由系统根据“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7、《**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至 7 个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如不确定可不填此项。

8、《**专业分类名称与代码**》：是评审工作中确定专业评审组、遴选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主要科技创新》所涉及学科的重要程度顺序填写，双击项目列表选择栏中的“代码”按钮自动填写，**确定专业评审组以填写的第一个分类名称为依据**。

工人技术创新类、标准检测软科学类、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填写的第 1 个学科分类名称应为其所在专业组的代码，第 2 个学科分类名称可填写相关的专业学科方向。

9、《**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在申报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10、《**任务来源**》：在申报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选择，可多选。

11、《**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不超过 300 字。应已结题，根据与本项目的紧密程度顺序填写，不超过 5 项。

11、《**授权发明专利（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

12、《**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其他授权的知识产权数，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

13、《**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指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无法精确到“日”的，统一填写“1 日”。

二、“项目简介”

不超过 1 页。重点介绍项目的重要性和意义、立项背景、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授权知识产权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及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等。

三、“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 10 页。《主要科技创新》是推荐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客观、详实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详细技术内容；主要技术创新点；与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主要参数、效益、市场竞争力的比较；并列明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

四、“第三方评价”

不超过 2 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内容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内容包括鉴定结论、验收意见、评价结论以及国家相关部门或第三方出具的技术检测报告结论等；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性意见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结论依据。

第三方评价表格请如实进行勾选，组织单位的名称应与所盖公章完全一致，日期填写报告出具时间。如果一种类型报告有多个，请填写日期最新的或者组织单位级别更权威的。

五、“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推广应用情况》：不超过 2 页。应就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概述，并提供主要应用单位详细情况，并以列表方式说明。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应用的技术	应用对象及规模	应用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 电话

2、《近三年直接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直接经济效益。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不超过 500 字。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填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

软科学及标准类项目可不填此栏。

3、《社会效益与间接经济效益》：不超过 800 字。指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项目应用推广后，本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外产生的经济效益。

六、“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如实填写以下科技奖励情况：

- 1、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 2、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备案的社会力量科技奖励；
- 3、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七、“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标准规范等。发明人均不是项目完成人的专利不得列入此表。

项目所使用专利必须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同意，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字确认。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附件所列鉴定、验收、评价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评价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完成人的人数应按照贡献大小排序，特等奖人数不超过 50 人、一等奖人数不超过 15 人、二等奖人数不超过 10 人、三等奖人数不超过 5 人。

“对本项目主要技术贡献”一栏中，不超过 300 个汉字。应具体写明本人对项目创造性技术内容做出的贡献并注明对应“三、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第几项科技创新，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在认真阅读声明内容后，由本人在签名处签名（如没有完成人签字视为形审不合格）。

注：标准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人须与已经发布的标准文本前言中的主要编写人员名单一致。

软科学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人须与课题研究报告中的署名一致。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人应当是对科技图书作品的编印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责任编辑，须和正式出版的图书封面（前言）及版权页一致。

工人创新项目所有完成人均须为工人身份（需提供由劳动部门颁发的技工证、技师证、高级技师证等）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要求所填单位名称应为单位名称全称，并与单位公章名称完全一致。特等奖单位数不超过 30 个、一等奖单位数不超过 10 个、二等奖单位数不超过 7 个、三等奖单位数不超过 5 个。

对“对本项目技术创新和应用的贡献”一栏中，如实写明本单位对推荐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如没有单位公章视为形审不合格）。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注：标准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单位须与已经发布的标准文本前言中的主要编写单位一致。

软科学类项目填写的主要完成单位须与课题研究报告中课题组单位名称一致。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包括主要作者所在单位（第一完成单位）、出版社。

十、“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实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推荐项目的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和应用情况等，并参照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推荐类别和推荐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

十一、“推荐专家意见”

《推荐专家意见》主要用于科技图书与科普类成果的项目推荐（至少 2 名本专业正高级以上专家推荐）。各推荐专家应独立填写，不得代填写后签名，签名后的专家推荐意见作为附件上传。

十二、“主要附件”

上传电子版附件要求提供 JPG 格式文件，不超过 80 个，纸质附件证明材料应与电子版一致。

主要包括：

1、必备附件：

（1）技术评价证明：指近三年由第三方评价机构出具的科技成果鉴定（评价）报告，每个项目至少提供一份技术评价证明。

（2）科技查新报告：指近三年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查新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查新报告。

（3）核心知识产权证明：指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创新点且已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证书页和权利要求书首页、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相关论文和专著等。

（4）检测报告：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并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技术检测检验（试验）报告。

（5）成果应用证明：至少提供一份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应用）的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材料，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如应用证明包含经济效益，需加盖单位财务专用章。

2、其他附件：

（6）对软科学、标准检测、科技图书与科学普及等项目，需提供软科学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标准检测、科技图书与科学普及等正式出版物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具体要求详见《2020 年度推荐工作手册》。

（7）工人技术创新项目，具体要求详见《2020 年度推荐工作手册》。

（8）科技成果登记证书，指已在省市或行业科技管理机构进行登记的成果，需将成果登记证书作为附件进行上传。

（9）其他证明材料。包括可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推荐补充要求

一、奖励范围及推荐条件

奖励范围：

工人技术创新项目推荐范围主要包括：机械工程、电气工程与自动化等机械行业相关领域内生产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在生产实际过程中改进及技术创新项目。

推荐要求：

- 1、该项目截止到推荐日，必须应用满 2 年，且无安全事故发生。
- 2、推荐工人技术创新组项目要求完成人不超过 5 名，且所有完成人必须是一线工人，须提供劳动部门颁发的工人身份证明材料(技工证、技师证、高级技师证)。
- 3、推荐的项目必须近三年获得过集团公司或省级科技成果（创新成果）奖一等奖（或金奖等视同一等奖），相关证书作为附件上传。

二、注意事项

- 1、“工人身份证明”和“表彰证书”为必须提供附件，统一在“附件上传-技术评价证明”进行扫描上传，否则作为形审不合格项目不予受理。
- 2、如果该工人技术创新项目在本单位应用，可由本单位出具应用证明并加盖应用单位公章，统一在“附件上传-应用证明”进行扫描上传。
- 3、如有其它相关附件材料，如检测报告、专利证明、其它获奖证明等，按重要程度依次扫描上传，并将文件标题改为适当名称。

软科学、标准、检测类项目推荐补充要求

一、奖励范围及推荐条件

标准检测技术专业组的评奖范围主要包括机械领域的标准类、软科学类及试验检测类研究成果。

其中：

1、标准类成果的推荐条件为：

- (1) 截止到推荐之日，实施2年以上（含2年）、5年以内的国家标准；
- (2) 截止到推荐之日，实施2年以上（含2年）、5年以内的行业标准项目；
- (3) 截止推荐之日，由我国主导起草、国际标准组织发布2年以上（含2年）、5年以内的国际标准项目。

2、软科学类成果的推荐条件为：

- (1) 为推动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促进科学技术、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发挥重要的作用，社会效益显著；
- (2) 截止到推荐之日起，研究成果完成2年以上、5年以内，并通过项目下达方组织的验收；研究成果被有关杂志、文章、论文、书籍引用或被有关部门采纳、使用，并产生较好的效益或行业带动作用。

二、需额外提供的附件材料

- 1、推荐软科学项目的单位须上传软科学研究报告最终稿封面、目录及简介，还需提供2套纸质研究报告及委托合同；
- 2、推荐标准项目的单位须上传正式出版物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标准审查会议纪要，还需提供2份纸质正式出版的标准文本。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推荐补充要求

一、奖励范围及推荐条件

1、奖励范围

- (1) 科技图书类：装备制造业领域的科技著作、工具书、专业教材。
- (2) 科普类：科普原创作品、科普编著作品。
- (3) 科技期刊类：装备制造业领域的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类、技术类科技期刊。

下列出版物暂不列入本奖项的评奖范围：①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集、学位论文集、各类汇编；②各种年鉴、名录；③翻译版引进图书。

2、推荐条件

(1) 科技图书与科普类项目由国家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出版机构正式出版、公开发行的以纸张为主要载体的中文图书及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科普音像制品，其出版质量和印刷装帧质量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及《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科技期刊类项目由国家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出版、持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并公开发行，且连续出版超过5年的期刊。

(2) 推荐的科普作品应当知识产权清晰，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

(3) 截止到推荐之日，出版1年以上、5年以内的（以版权记录的出版年份为准）的新版图书。

(4) 分册出版的套书，以整套作为一种推荐，不以其中一册单独推荐；大型的多卷本图书必须在出齐后参加推荐；整套丛书可作为一种推荐，也可以其中一种单独推荐，但必须另文介绍整套丛书概况。

(5) 每个推荐单位推荐总量不能超过该单位规定时间内出版图书总量的2%，对于总量不足30项的单位可以推荐一项。

二、需额外提供的附件材料

除按《推荐通知》要求提供《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及相关附件材料外，还需另外提供以下附件材料：

- 1、参评图书须上传图书封面、目录及版权页，还须提供参评样书2册（套）。
- 2、由参评图书出版单位出具的《出版单位意见表》（见文后附件）。
- 3、两位具有高级（正高）职称的本专业专家学者的推荐意见（直接在推荐书第十一大项“专家推荐意见”中填写）。

4、其他佐证材料：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佐证材料。

附件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科技图书与科普类）参评项目 出版单位意见表

参评图书名称			
报送版次		篇 幅	页 千字
主要作者			
著作形式			
出版单位	名 称		
	当年出版 品种数		
编校质量 (差错率鉴定)			
印次、印量 与销售情况			
出版单位意见 (加盖法人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图书类）

图书编校质量检查表

表1 审读基本信息

书 名			
出 版 社			
作 者		责任编辑	
审 读 人		审读日期	
资格证号			
联系电话	(O)		(M)
电子邮件			

表2 图书质量审阅人主观评定表（请在相应等级下打√）

	有重大问题	不合格	合格	良好	优秀
内容质量					
版式设计	粗糙随意	较混乱	规整	良好	优秀
装帧设计	不雅	简陋随意	合格	良好	优美
印刷装订	劣质	较粗糙	合格	良好	优质
成品书 整体印象	很差	较差	合格	良好	优质

表3 审读发现差错记录表

审读页码：					
审读字数（/万字）：		编校差错（/处）		编校差错率	/万
页	行	编校差错		差错计数 （处）	
		错误情况	正确形式		

公报格式文件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务必和推荐书名称一致）：

完成单位（填写所有完成单位且和推荐书完全一致，中间用顿号隔开）：

联系地址：（填写第一完成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对外公开，请填写座机）

电子信箱：

二、项目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内容：800~1000个汉字，以第三人称撰写）

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2020 年度)

为进一步提高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推荐材料质量，现将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印发，请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和推荐单位在填写和审查推荐书时严格执行。形审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 1、该项目 2019 年度已经受理但未获奖的项目，2020 年度再次推荐；
- 2、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或应用不足两年（即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后应用）；
- 3、项目无技术评价证明（鉴定、评价），或提供的技术评价证明不符合要求（不是第三方出具的，评价证明时间超过三年<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
- 4、项目附件支撑材料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如没有科技查新报告、检测报告等；
- 5、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与项目主要创新点无关，或权利人全部都不是完成人；
- 6、本年度同一人推荐项目超过一项（包括不同专业评审组、不同奖种）；
- 7、未按要求签名盖章：包括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推荐单位意见页、主要知识产权目录中需要签字的内容；
- 8、系统关闭前未正常提交、推荐；
- 9、未按规定时间报送纸质材料。